**附件1**

**省本级项目目录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项目类型** | **服务对象** | **项目目标** | **服务内容** |
| 1 | 个案服务支持平台建设项目 | 基层妇联组织、全省重点关注妇女儿童和家庭 | 全面贯彻落实全国妇联《关于把维权工作做在平常、抓在经常、落到基层的指导意见》精神要求，依托省妇联妇女儿童维权服务中心，建立个案服务支持平台，为基层妇联提供帮助指导，同时对重大个案提供精准帮扶。 | 1.系统梳理公安、检察、司法、民政、教育、人社、卫健、残联等部门、群团组织有关低保、救助、就业指导、助残等帮扶政策，建立动态更新的“困难救助政策清单”。  2.系统梳理需面向重点妇女儿童和家庭开展的个案服务，对个案类型、服务对象、服务内容、服务标准等进行细化，建立“个案服务清单”。  3.建立法律援助、心理疏导、社工服务等服务专业团队，为开展个案服务提供专业支持。专业团队应覆盖全省各地市，同时在省级层面建立高层次专家团队。开展个案服务能力建设培训。  4.根据重点关注妇女儿童和家庭实际情况，选择具有代表性的个案进行试点，开展法律援助、心理疏导、婚姻家庭纠纷调解、家庭教育指导、家庭关系调适、生活照料、协助就医、康复治疗等个案服务。个案服务不少于30个。 |
| 2 | 陕西妇女外宣项目 | 国境外来陕交流参访对象和网络用户 | 充分挖掘近年来陕西妇女事业发展成果，全方位展现新时代陕西女性风采和巾帼力量，推动陕西妇女对外交流工作高质量发展。 | 1.对全省各行各业优秀女性代表、单位进行考察，研究论证筛选可用于外事活动调研和参访的有代表性的人物和单位，纳入“陕西妇女外宣示范点”。示范点须能体现陕西和陕西妇女特色，可作为陕西妇女工作对外名片进行推广，同时应当具有辐射性和带动性，有利于吸引社会力量参与妇女事业发展。  2.对纳入“陕西妇女外宣示范点”的单位进行深度采访，形成相应文字和视频资料，并通过主流媒体、省妇联秦女子之声或其他有影响力的新媒体平台进行宣传。宣传点位数量不少于10个。 |
| 3 | 女性社会组织枢纽平台运营项目 | 省内女性社会组织 | 依托陕西省妇女儿童社会组织孵化园，通过多种方式培育孵化和联系服务女性社会组织，提升女性社会组织服务妇女儿童家庭能力，推进女性社会组织与妇联工作双向融合，打造在西部地区有影响力的妇女儿童社会组织枢纽平台。 | 1.孵化园日常运维：负责陕西省妇女儿童社会组织孵化园日常运营管理、参访接待、党建、宣传等工作。经常性服务联系女性社会组织不少于100家，支持市级妇联建立1-2家女性社会组织孵化/服务平台，孵化女性社会组织不少于2家。  2.筹备成立陕西省女性社会组织公益联盟，分级分类建立专委会，同步建立公益支持体系和专家库。联盟开展活动不少于2次。  3.“秦女子”项目管理：开展项目设计、发布、宣传、评审、日常监测管理以及结项评估等。日常监测不少于4轮，督导服务不少于5轮，确保项目顺利、高质量实施。  4.社会组织能力建设：根据女性社会组织需要，开展社会组织公益大讲堂不少于4次，举办年度社会组织能力建设培训会，组织开展女性社会组织互学走访活动。 |